

神话故事的演讲稿五分钟以内 中国古代 神话传说故事(模板5篇)

演讲稿是进行演讲的依据，是对演讲内容和形式的规范和提示，它体现着演讲的目的和手段。演讲稿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演讲稿呢？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演讲稿模板范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神话故事的演讲稿五分钟以内篇一

在滕县的东南有一座山叫狐山，山顶上有一条青石群，在远处看很象一条横卧着的龙。它的四周横七竖八地立着些大石头，猛一看，都象曲在那里的狐狸。要说，这还是个动人物故事呢。

在很古老的年代，东海边活动着一只灰白色的狐狸，天长日久，成了精。它想升天成仙，驾云私闯南天门，被天兵逮住，把它压在了东海边的一座山下。过了不长时间，龙王要扩大海疆，就请二郎神把这座山搬到了滕县的东南。那个随山而来的狐狸，在十几里长的葫芦套里定居下来，继续做它的成仙梦。

又修炼了不知多少年，不仅能呼风唤雨，还能摇身十八变。它有时变成一个白面书生，闯入民宅，糟塌少女。有时变成一个黄花美女，戏弄民间的小伙子。它还招来了很多狐狸，结成队，到山下的村里，偷鸡拉羊，践踏瓜果。狐妖干的这一切，都被盘居在山上空兴风布雨的玉龙看在眼里。它想除掉狐妖，多次水淹葫芦套，可那狐妖法术大，淹不了它。

有一年，大旱，庄稼树木都干了叶，地上大部分生物死绝了。滕县上空由于玉龙尽力相救，庄稼才勉强活得下去。在葫芦套里，狐妖施展法术，按时下雨，山林茂密，野果子压弯了

树枝。一些野兽纷纷往葫芦套奔，有些人没有东西吃，饿得不撑，也冒险去采野果，但多都被野兽吃掉了，人们只好等地里的庄稼活命了。狐妖又勾结蚂蚁精，要吃光地里的庄稼。一时，蚂蚁满天飞，过不了几天，别说地里的庄稼了。就是连房上的干草也没剩下。玉龙急得没办法，驾云来到东海龙王那里，请老龙王降雨灭蚂蚁。

老龙王说：“凡水治不了蚂蚁，只有天庭里的仙水能行。想除掉狐妖，没有镇妖珠不行，这镇妖珠在天庭的宝库中存放，有重兵把守，很难弄到手。再说镇妖珠一炸，你自身也保不住。”玉龙下了决心，就是粉身碎骨也要闯天庭、盗宝珠，吸仙水，救百姓。玉龙告别老龙王，驾起云头，直奔天庭。

到了天上一看，大吃一惊：宝库外边，兵三层，将三层，个个手持兵器；水池四周，水三层，火三层，八面不透风。玉龙见无法下手，只好用了个调虎离山计，放火烧了南天门。趁天上乱乱的时候，盗出镇妖珠，又跃进水池吸足仙水，跳上云头，直奔葫芦套。玉龙把仙水吐向大地，蚂蚁变成粪上纷纷落下。枯黄的庄稼变青了，卷成筒的树叶展开了。玉龙再一次用仙水淹葫芦套，野兽被仙水淹死了。

狐妖见了，驾云窜出葫芦套，玉龙紧追不放，一场厮杀在空中展开了。只见一团黑云和一团白云在空中上下翻飞，战了十几个回合，玉龙身上多处受伤，难以支持了，使出全身的力气把镇妖珠向狐妖击去。珠子正好打在狐妖的头上，一声巨响，火光四射，狐妖变成碎石向下落去。玉龙也感到身子一沉，失去了知觉，向山顶上落去。

后来，狐妖在山顶上变成了那些大石头，玉龙也变成了一具石龙骑卧在狐山顶上。

神话故事的演讲稿五分钟以内篇二

从古至今，所有信奉基督教的民族和人们，都以十分隆重的方式，庆祝一个古老而富有传奇色彩的节日——诞节，即耶稣的诞生纪念日。这一天，人们聚集在被装饰得熠熠生辉的圣诞树下，尽情欢笑，载歌载舞，接受圣诞老人的祝福，孩子们还会得到一份长辈们精心准备的圣诞礼物。

耶稣是基督教徒们崇拜的偶像。据说，现在世界各国通用的“公元”，是耶稣的降生年，也是新纪元的开始。然而历史学家对于他的确切出生年月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说耶稣生于公元元年，是 6 世纪时的一位罗马教士所倡导的，直至 10 世纪才为各国公认。后来，经人推算，断定他所指年份不甚准确，说是少了 4 年，耶稣应当生于公元前 4 年，即中国汉哀帝建平三年。

但也有人认为耶稣的出生年月尚在其前 1 年或 3 年。总之，现在的公历纪元与耶稣的生卒年不符合，却是大家公认的事实，只是现在已相沿成习，无法也不必改动了。至于耶稣出生的具体日期，更是无从考察。有的民族定为 1 月 7 日，也有的民族定为 2 月 2 日、3 月 25 日、4 月 19 日、5 月 20 日、11 月 17 日、12 月 25 日等等。不同民族、不同地域的基督教徒们都按照自己的传说，以各自不同的方式，举行各具特色的庆祝活动。至于现今各国通行的以 12 月 25 日作为圣诞日，大约始于公元 4 世纪，这只是基督教徒们移用农业上的一个节气，来开展纪念耶稣的活动罢了。从《新约》中记载的有关耶稣降生时的环境与景象看，耶稣诞生的时间，似乎不在一个寒冷的冬天，而是在一个和煦的春天或初夏。不过，现行的圣诞节，已成为西方人最大、最隆重、最快乐的节日。人们习以为常，也不必深究其所以然了。

尽管耶稣诞生的年份众说不一，但总的看来，如果耶稣确是一个活生生的凡人，那至多也不过相差 4 年或 7 年。

据传他的父亲叫约瑟，是个手艺精湛的木匠，原是大卫王的后裔。家庭声誉很高，品格高尚，然而家境清寒。他不愿出卖灵魂为罗马帝国效劳。约瑟和玛利亚订婚后，还未曾迎娶，玛利亚便感天而怀孕了。基督徒相信这是“道”的化生。

那时，罗马帝国统治着阿拉伯沙漠西经北非到大西洋彼岸，横亘欧洲大森林，直达不列颠岛的广大地区。当时的帝国政府命令全国百姓，包括被征服地区所有被奴役的人民都要回原籍登记户口，于是约瑟便带着新婚的玛利亚从寄居的拿撒勒回伯利恒去办理登记手续。当时人员流动很大，旅栈客满，他们只得寄宿在一处马棚里，恰巧玛利亚临盆了，马槽便成了这个婴儿的摇篮。

婴儿降生的当夜，月光分外明亮，伯利恒的郊野里牧羊人还在辛勤地劳作。他们忽然看见天使站在自己的身边，一圈神奇的光环照亮了四周的大地，牧羊人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这时，天使便对他们说：“别害怕，我告诉你们一个特大的喜讯，是所有百姓的喜讯。今天在大卫城里，降生了一位救世主，你们去看，那包着布躺在马槽里的便是圣婴。”这时还有一队天兵在天空中唱着庄严的赞歌。

不一会儿，东方有 3 位聪明的术士来到城中朝见圣婴，向他奉献了黄金、乳香、没药等贵重的礼物。他们跋涉千里，是因为看见了东方夜空升起的一颗特大特亮的新星，知有圣人出现才来礼拜的。这消息的传布，曾引起伯利恒城的震动。当时，犹太傀儡政权残暴的大希律王听到圣婴降生的传闻后，杀死了城内所有两岁以内的婴儿。然而，约瑟却幸运地带着玛利亚母子逃走了。

据说耶稣的童年是在拿撒勒度过的。拿撒勒曾是当时世界上最美丽最神秘的地方。那里群山环抱，茂林遍野，溪流交错，喷泉飞溅。满是羊群的草场上，牧歌起伏，花香四溢，景色十分迷人。人杰地灵，这里自然流传着许多关于耶稣童年的传说。

据说，他很小的时候就能领悟大自然的真谛。他看见百合花的迷人能悟出比所罗门的荣华更为可贵的美；看见飞鸟的自由翱翔，立刻想到上帝的慈爱施及世间的造物。在这美丽的大自然中，他常常在精神上与上帝默默沟通。

有一次，他领导一群天真的孩子在屋顶平台上嬉戏，其中一个孩子失足跌落下去跌死。耶稣悲恸地走到尸体旁边，只是叫一声孩子的名字，尸体便复活了。还有的书上说他用一块木头做了只白鸽，一放开手便飞了。

以上都是一些无从稽考的传说，当然不足以令人相信。然而，耶稣从小受到良好的教育，天资聪颖，喜爱读书，勤于思考，悟性过人，却是可以深信不疑的。

神话故事的演讲稿五分钟以内篇三

长期以来神话故事一直都吸引着世界各国人民，但神话故事是否只是为了儿童，在人们心目中仍然没有定论。不过，可以肯定的是我们的作曲家们从神话故事中获得灵感，写出风格各异的作品，包括很多深浅程度不同的钢琴曲。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历史神话传说故事精选，希望你有所帮助！

据说，远古时候的黄牛是住在天上的。那时，天地间的所有动物都受天神的管制。

天神怕地上的人们种好了庄稼，生活有了着落而不听他管，就把人间不多的种子收回到天宫藏起来，只许人们采野果或打猎来充饥度日，并派黄牛作为使者，到人间去督促照办。

人们呢，只好四处奔波，挣扎在死亡线上，听天由命了。

黄牛每天带着干粮下到人间，传达天神的旨令，督促人们照

办执行，晚上回天宫汇报情况。

可是，使者终归是个差役，往往等他劳累了一天，披星戴月回到天宫的时候，天神已经酒足饭饱，准备入睡了。牛只能吃点残汤剩饭，所以，他心里对天神的怨气也不少。

人们为了使这位天神的使者回去不告恶状，忍着饥饿，把最香的猎肉，最甜的野果拿来给牛吃。

夏日炎热时，人们砍来茂叶树枝搭起棚子，让它坐在里面乘凉休息，还舀来清清的泉水给它喝，到了结霜下雪的冬天，人们还把兽皮蓑衣披在它身上。

慢慢地，牛觉得人心地善良，不应作弄，所以他很不管人做些什么了。即使做了些违令的事，它也是睁只眼闭只眼。

有一天，牛问人有什么要求。

人说：只希望牛回到天宫时给天神多说好话，赐点种子给人们种，让生活有个着落就好了，黄牛一听，知道此事天神万万不允许，但还是答应一了。

那天晚上，牛回到天宫，干脆没跟天神说一声，偷了一袋谷种，连夜下到人间。

从此，人们又重新种起了庄稼，庄稼长势喜人，收成不错，可以定居生活了。

但过了不久，牛偷种子的事被天神发现了，天神暴跳如雷，黄牛不知挨了多少鞭打，然后被关在一间黑洞洞的牢房里，天神还扬言永远不让牛与地上的人接触。

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黄牛是多么想念地上心地善良的人们啊！他越来越觉得给这狠心的天神当使者，远不如和人们同甘

共苦在一起。于是，他暗暗地下了决心，一定想办法到人间去。

天神觉得黄牛话中有理，就命令他在一天之内，把地上所有的种子收回来，否则，不准他再上天宫，还要派其它使者下去把他斩首喂狗！黄牛答应了。

牛又到了人间。他想：一定要把天下的土地都种上种子，收获无数的粮食，让人们不再向那狠心的天神烧香。于是他拼命地帮人们拉犁种田耕地，还学会了吃草，以便省下种子多种。

直到现在，牛还在辛勤地帮助人们拉犁种地，盼望人们过上丰衣足食的生活。

天神呢，他当然吸取了教训，再不敢派其它使者下到人间找牛算帐，他怕其它使者也象牛不再回天宫，帮人拉犁种地。

远古时候，在北方荒野中，有座巍峨雄伟、高耸入云的高山，叫做成都载天。在山林深处，生活着一群力大无穷的巨人。

他们的首领，是幽冥之神“后土”的孙儿，“信”的儿子，名字叫做夸父。因此这群人就叫夸父族。他们身强力壮，高大魁梧，意志力坚强，气概非凡。而且还心地善良，勤劳勇敢，过着与世无争，逍遥自在的日子。

那时候大地荒凉，毒物猛兽横行，人们生活凄苦。夸父为让本部落的人们能够活下去，每天都率领众人跟洪水猛兽搏斗。

夸父常常将捉到的凶恶的黄蛇，挂在自己的两只耳朵上作为装饰，抓在手上挥舞，引以为荣。

有一年的天气非常热，火辣辣的太阳直射在大地上，烤死庄稼，晒焦树木，河流干枯。人们热得难以忍受，夸父族的人

纷纷死去。

夸父看到这种情景很难过，他仰头望着太阳，告诉族人：“太阳实在是可恶，我要追上太阳，捉住它，让它听人的指挥。”族人听后纷纷劝阻。

有的人说：“你千万别去呀，太阳离我们那么远，你会累死的。”

有的人说：“太阳那么热，你会被烤死的。”

太阳刚刚从海上升起，夸父告别族人，怀着雄心壮志，从东海边上向着太阳升起的方向，迈开大步追去，开始他逐日的征程。

太阳在空中飞快地移动，夸父在地上如疾风似的，拼命地追呀追。他穿过一座座大山，跨过一条条河流，大地被他的脚步，震得“轰轰”作响，来回摇摆。

夸父跑累的时候，就微微打个盹，将鞋里的土抖落在地上，于是形成大土山。饿的时候，他就摘野果充饥，有时候夸父也煮饭。他用五块石头架锅，这五块石头，就成了五座鼎足而立的高山，有几千米高，这就是五岳。

夸父追着太阳跑，眼看离太阳越来越近，他的信心越来越强。但是越接近太阳，就渴得越厉害，已经不是捧河水就可以止渴的了。

经过九天九夜，在太阳落山的地方，夸父终于追上了它。

红彤彤、热辣辣的火球，就在夸父眼前，他的头上，万道金光，沐浴在他身上。

夸父无比欢欣地张开双臂，想把太阳抱住。可是太阳炽热异

常，夸父感到又渴又累。他就跑到黄河边，一口气把黄河水之水喝干，可是还是不解渴；于是他又跑到渭河边，把渭河水也喝光，仍不解渴；夸父又向北跑去，那里有纵横千里的大泽，大泽里的水足够夸父解渴。

但是，大泽太远，夸父还没有跑到大泽，就在半路上被渴死了。

夸父临死的时候，心里充满遗憾，他还牵挂着自己的族人，于是将自己手中的木杖扔出去。木杖落地的地方，顿时生出大片郁郁葱葱的桃林。

这片桃林终年茂盛，为往来的过客遮荫，结出的鲜桃，为勤劳的人们解渴，让人们能够消除疲劳，精力充沛地踏上旅程。

《夸父逐日》是神话故事，表现了夸父无比的英雄气概和为后人造福的精神，反映了古代人民探索、征服大自然的强烈愿望和顽强意志。

九寨沟位于四川省境内，以原始的生态环境，一尘不染的清新空气和雪山、森林、湖泊组成了奇幻、幽美的自然风光，被誉为“童话世界”、“人间仙境”。九寨沟的高峰、彩林、翠海、叠瀑和藏族风情被称为“五绝”。

素有“人间仙境”之称的南坪县九寨沟，以它独特秀丽的山水景色驰名中外，关于九寨沟也有着一个人美丽动人的传说。

相传主管草木万物的地神，又称大山之神名比央朵明热巴有九个美丽、善良的女儿。尽管这九位姑娘冰雪聪明又惹人喜爱，同时还拥有世间男子所没有的超强本领，但比央朵明热巴仍然因为没有一个儿子来继承他的志向而感到苦恼。

不过，他还是很爱自己的这九个女儿。他在水晶般明亮的大岩山中，为女儿建造了很多漂亮舒适的楼阁庭院，让她们吃

世间最好的东西，看世间最狂犬病的景色。为了更好地保护几个女儿，比央朵明热巴每次外出时，总是把大山之间紧紧地锁上。

九位姑娘一天天地长大了，出落得一个比一个优秀。她们想像男子汉一样，走出秀楼，到外面的世界去闯荡一番，学些本领，为父亲多分担一些事情。可是，要想出去经历风雨，父亲是不会同意的，就是走出这道房门都是件难事。

这时，最聪明的九姑娘提议说：“我们各自都会变幻，可以变成一只蜜蜂或者蚊虫，贴在阿爸的身上，偷偷学习他如何开、关大门，这样我们就可以出入自由了。”几个姐妹都很赞同。

于是，当比央朵明热巴要去察视山川河流时，大姑娘就变成蜜蜂，悄悄地趴在阿爸的肩膀上，学会了开、关门的法术。

九寨沟五绝之叠瀑一天，九个姑娘趁阿爸不在，变成一群彩蝶飞了出去。时值正午，她们来到十二座大雪峰的上空，发现下面沟谷纵横，霉烟四起，清泉溪河全都变成了污水毒气，庄稼都枯萎了，山林中的鸟兽横七竖八地死在溪水旁，老百姓也都一个个死在道路两旁。

九个姑娘立刻变幻成人形，走到一位奄奄一息的老婆婆面前，问她这里发生了什么。

“这里出了这么大的事，比央朵明热巴怎么不管呢？”姑娘们不解地问。

老婆婆说：“那个蛇魔扎很厉害，比央朵明热巴几次都败在他的手上。”

姑娘们一听，才明白为什么这段时间阿爸一直闷闷不乐，原来是这个妖怪在作祟。她们救起老婆婆，然后就开始商量如

何对付那个蛇魔扎。

聪明的小九妹突然想出了一个好办法，她神秘地说：“阿爸不是经常说阿舅雍忠萨玛很有本领嘛，就连阿妈生前，帮助阿爸降妖除魔的本领都是阿舅雍忠萨玛教的。我们不如去找阿舅帮忙吧。”可是阿舅住的地方谁也不知道，只有按照阿巴石箱里的地图上的路线才可以找到。

大家做好了决定，第二天一早，大姑娘见阿爸出门了，就从石箱里偷出了地图。

几经磨难，她们终于来到了一处烟云飘渺的大山跟前。姑娘们抬头望去，半空中飘着一朵祥云，上面站着一个人。他就是金刚降魔神——雍忠萨玛。他被姑娘们的诚心所感动，决定帮助她们。

九寨沟五绝之雪峰姑娘们向阿舅告辞后，拿着宝物，风雨兼程，直奔那十二座雪峰而去。蛇魔扎见到九位姑娘，露出了可怕的嘴脸，他挥舞着魔爪，喷射着毒气向姑娘们扑了过来。

姑娘们拿出针筒对着他，喊出阿妈的名字，只见针筒中万根金针一起射向蛇魔扎，扎得他浑身是血。但是蛇魔扎仍不甘心，他把地上的污水卷成巨浪，冲毁良田房舍，直往雪谷外冲去。姑娘们见此情景，急忙呼叫阿舅雍忠萨玛的名字。

突然，空中传来一声巨响，一面闪着金光的镜子挡住了汹涌的洪水，洪水顿时消退了，蛇魔扎的头挂在了宝镜的前面。

正在这时，比央朵明热巴也赶到了十二座雪峰前，他看到九个女儿勇敢地与蛇魔扎作战，赞许地望着女儿们，激动得说不出话来。姑娘们请求阿爸让她们留下来恢复这里的山川河流，阿爸答应了她们。

九寨沟五绝之藏情姑娘们把绿色的宝石撒向十二座雪峰，这

里的山绿了，水绿了；她们洗过澡的湖泊变得色彩斑斓；她们耕耘过的地方，长出了很好的庄稼；她们去过的树林，鸟儿欢唱，小动物舞蹈，她们所到之处一片生机盎然。

九个姑娘帮助这里的人们重建了家园，并分别与九个藏族小伙子结了婚，慢慢地形成了九个部落，分居在九个藏寨中，大家团结如一家。

后来，人们就把这个地方叫做九寨沟。

神话故事的演讲稿五分钟以内篇四

荷鲁斯之眼，是鹰头神荷鲁斯的眼睛，又称乌加特之眼，具有神圣的含义，代表着神明的庇佑与至高无上的君权。古埃及人也相信荷鲁斯之眼能在他们复活重生时发挥作用，例如在埃及第十八王朝的法老图坦卡门的木乃伊上也绘有荷鲁斯之眼。

它的来历与荷鲁斯神为父报仇有关。奥西里斯与伊西斯之子荷鲁斯长大成人后，在与杀父仇人塞特神的搏斗中，荷鲁斯的左眼被塞特夺走了。他的眼睛可非同寻常，因为他的左眼代表的是月亮，右眼代表的是太阳。左眼被夺走了，月亮神孔斯自然要出手相助。在一个月圆之时，荷鲁斯在月亮神的帮助下，经过殊死搏斗，终于打败了塞特，将左眼夺回。后来，荷鲁斯将这只失而复得的眼睛献给了父亲、冥神奥西里斯。再后来，荷鲁斯之眼就成为辨别善恶、捍卫健康与幸福的护身符。这是一种拥有非凡魔力的护身符，尤其是真正的，来自埃及神界的护身符。为古埃及人最常用做避邪的护身符。

还有一种说法是，荷鲁斯在于赛特的战斗中杀死母亲伊西斯(后来伊西斯凭借神力复活)，太阳神要求众神追回荷鲁斯惩罚他，众神中赛特先找到侄子荷鲁斯，并挖出了荷鲁斯左

眼，由于荷鲁斯左眼代表月亮，所以月亮的光芒黯淡下来，但是塞特却说自己并未找到荷鲁斯，众神之中只有抚养过荷鲁斯的女神哈托尔没有放弃寻找，当女神哈托尔找到荷鲁斯，并以羊乳治好荷鲁斯左眼之伤，后在和赛特战斗中，荷鲁斯取回左眼，将其献给父亲，保护父亲冥神奥西里斯在黑暗的冥界不受伤害。

世界最初产生的神为甲虫神，是一只甲虫的形象，甲虫神没有开天辟地的具体事迹，但他显然有作为创始神的资格，具有创造力量。甲虫神同时又和太阳联系，是太阳神，太阳每天由甲虫神推着经过天空。

1. 太阳神拉像一个发光的蛋，从父亲圣水努中浮出。
2. 圣水努中生出一朵荷花，太阳神拉就在荷花中孕育。
3. 拉神像一座山从圣水中出现。
4. 拉在努的体内孕育，努用双手把他举出海面。
5. 拉神是原初创造神阿特姆在原初圣水中创造，不过拉和阿特姆又融为一个神。

拉神成为主神后，和原来更古老的主神融合，因此他有着众多的名字，早上叫赫普尔，白天叫拉，傍晚叫阿特姆(原初创造神).....并成为了众神的父亲，苏和特夫内特成了他的子女，成了何露斯一族的祖先，后来其他一些地方性的女神也成了他的女儿。他还和古老的甲虫神融合，当每天晚上他以死亡的形式游过冥府之后，甲虫神充当复活神的角色，附在他的尸体上，使他复活。甲虫神又成了他处于死亡状态时的化身。古老的太阳神和创造神们在拉神身上融为一体。

太阳神拉被太高为至高无上的神，几乎成了一位希伯来上帝式的无所不能的神灵，他创造一切，让天空从大海上升起，

让陆地从海中分出来，让天空产生白云，创造一切生物。总之他想怎样就怎样。这在古今中外的大神中是比较少见的。还有一种说法，他的眼泪流到地上成了人类。

但是有关于太阳神的故事中他却并不是总是万能的。他往往作为一个年迈慈祥的老人形象出现，这和他与古老的神灵融合有关。他有着很多困难和敌人，有很多他照顾不到的事情。

他创造了人类，人类却反对他，以至于他派自己的女儿消灭人类。当人类面临灭亡时，他又发了善心，却没能力阻止女儿，还要靠酒的力量。后来人类又反对他，把它赶离法老王的位置，回到天上。

他曾经被曾孙女伊希斯所造的蛇咬伤，并且被伊希斯骗走力量。

每天晚上他都要进入死亡状态，乘着太阳舟经过冥府，并且道路上困难重重，有一条大蛇等着吃掉他，要靠着诸神的守护才能安全通过。

尼托克丽丝出生于王家，是一位美丽的、高贵的白肤色的女子，按照古埃及传统婚俗，她与哥哥、埃及第六王朝国王麦然拉二世结婚，成为埃及王后。麦然拉二世即位时，王权旁落已相当严重。他在位时间仅一年，就与控制实权的官员发生了冲突。随之而来的一场政治谋杀结束了麦然拉二世的政治生涯，也使尼托克丽丝成为寡妇王后。

突如其来的政治谋杀使尼托克丽丝陷入了一片痛苦之中。为了报仇，她从容地掩藏自己的感情，保持清醒的头脑，与权臣巧妙周旋，终于取得信任，被推上王位，成为上下埃及之王。这是埃及历史上第一位行使全埃及政治权力的女王。

在担任女王期间，尼托克丽丝关注国计民生，努力发展本国经济。在尼罗河每年一次的泛滥后，她都要亲自来到田里播

种谷物，带领民众发展生产，成为一位很有亲和力的女王，在民众中享有很高的威信。

尼托克丽丝在王朝中是不折不扣的女强人。在情感上，她无法忘记被害死的丈夫，复仇的烈火一直在她心底燃烧。她精心建造了一座豪华的地下宫殿，然后邀请参与杀害麦然拉二世的主凶们前来参加宴会。在这些大臣们沉醉在地下宫殿的华丽和巧妙中时，尼托克丽丝走出了人群。她下令打开早已准备好的水道闸门。一时间，大水猛烈的灌入地下宫殿。这群邪恶的大臣还没反应过来，就被大水冲到奥西里斯(冥神)那里去了。

尼托克丽丝大仇得报，自然感到欣慰。但是她深知，对手的势力太大了。作为高贵的女王和忠诚的妻子，为了保全自己的尊严，她端正王冠，整理衣饰，告别自己的亲信，然后毅然投身到一间充满灰尘的屋子里，再也没有出来。

共2页，当前第2页12

神话故事的演讲稿五分钟以内篇五

东北的神话传说故事来源于原始社会时期，人类通过推理和想象对自然现象作出解释。但是由于这时的认识水平非常低下，因此经常笼罩着一层神秘的色彩。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准备的东北的神话传说故事，希望大家喜欢！

(一)

在遥远的过去，蛮猴祖珂和人类并没有什么两样，身上没毛，会划船，拿玉米当饭吃，在吊床上睡觉。印第安人正是从他那里学会了击石取火。

克鲁格哪管这些。他啃呀啃，直到船底露出很大的洞。小船

进水下沉了。克鲁格在水里直扑腾。食人鱼围上了他，把他撕成碎片吃掉了。

祖珂的水性很好，当一条大食人鱼追上他的时候，便一只手揪住了它的腮，驾着它，一直游到岸边的干地上。

他手里提着鱼走进大森林，迎面碰上了美洲豹阿杜格。阿杜格对他说：

“嗨，哥们儿，你提着鱼，当然是来和我共享的喽？”

祖珂说：“当然，我抓鱼就是要和你共享。”

阿杜格说：“鱼倒是逮着了，到哪儿弄火来烤着吃呢？”

祖珂用手指了指正在落山的太阳，对他说：

“去跟他借个火，我们也好烧鱼吃。”

这时候，太阳那红亮的眼睛正在树丛里闪着耀眼的光芒呢。阿杜格又问：

“火在哪里呀？”

“瞧，他在眨眼睛呢，看见了吗？那红亮红亮的东西，去把它拿来吧！”

于是，阿杜格到那遥远遥远的地方取火去了。不一会儿，他跑回来说：

“唉，我还是没找到火。”

祖珂说。

于是阿杜格又去找火了。祖珂捡来一黑一白两块石头，砸出

火来，点起一堆篝火，烤好了鱼，把鱼肉吃光，把鱼骨头扔在篝火的四周，爬上博柯丹小树，躲了起来。

阿杜格把丢落在篝火边的鱼骨头啃了个一干二净，然后去寻找祖珂的下落，但总是找不着。

“好哥们儿，下来吧！”

祖珂不想下来。阿杜格又说：

“下来，一起去再找些吃的。”

祖珂根本不想理他，说：

“不行，你会宰了我的。”

“不，不会的！”

又一阵狂风把祖珂刮得从大树上掉了下来，他大叫着：

“还不快张开你的嘴巴，朋友。”

阿杜格张开他的血盆大口，祖珂正好掉在里面，一直来到这位好朋友的肚子里。阿杜格本想尝尝祖珂的滋味，这回也只好白舔嘴唇了。肚子里装着祖珂的阿杜格艰难地穿过树林，发出“鱼斯-鱼斯……”的怪吼，因为祖珂正在他的肚子折腾着呢！

阿杜格对祖珂说：

“好好在肚子里呆着，求你别再翻腾了！”

“骗子，这回可逮着你了。”

祖珂雄赳赳地回答说：

“凭你的能耐，也敢试？不信瞧瞧这里！”

说着，祖珂把他的战利品——用阿杜格皮制的头饰抖了抖！于是，这只美洲豹灰溜溜地走了。

(二)

美洲豹很想娶小牡鹿做他的老婆，于是跑到草原上去找她。祖珂也想娶小牡鹿，并且向她求婚。小牡鹿不同意，她要嫁给美洲豹。

美洲豹来找小牡鹿的时候，他的未婚妻把祖珂的话一五一十全告诉了他，把美洲豹气得快吐血来。

“好个小蛮猴！我倒要让他瞧瞧，我是一匹怎样的马！”

“祖珂，来参加我的婚礼吧！”

祖珂拒绝了，理由是他身体不适，无论如何也不肯前往。美洲豹想尽办法要说服他。

“好吧！”美洲豹同意了，“上来吧，我驮你去！”

祖珂爬到美洲豹背上，开始动身上路了。

没等走上几步，祖珂忽然栽倒在地上了。

“你怎么啦！”美洲豹问道。

“没有鞍子，我有些不习惯，”祖珂说，“坐不舒服，就掉下来了。”

“没有嚼子，不好行走，算了还是不去了吧！”

“猴大哥，到地头儿了，下来吧！”

“怎么样，新娘子，我说的没错吧，美洲豹是我的一只备好鞍的马！”

他把美洲豹拴在了树上，跟他寻开心。

“好吧，现在帮他解开吧！”

他们从美洲豹的身上解下马具和缓绳，美洲豹羞容满面地逃进丛林里去了。

从这以后，美洲豹总是等待机会报复猴子。他常常坐在山中唯一的泉水边等着祖珂的到来。祖珂实在是太渴了，只好从头到脚浑身涂满蜜沾毛发，来到泉水边，美洲豹一眼没认出来。

“你是谁？我怎么不认识你？”他问祖珂说。

“别人叫我灌木大哥。”祖珂变着嗓音答道。

美洲豹脑子一转，猜出眼前这家伙准是祖珂，这回可得把他盯紧了！谁知祖珂喝完水就溜进附近的一个狃狃洞里，躲在里面不出来。

美洲豹把一只大蟾蜍叫来：

“伙计，听着，我去拿把铲子来，你帮我看住这家伙，别让他溜走了。”

愚笨的蟾蜍守在洞口一步不离，祖珂在洞里冲她大叫：

“怎么搞的，连我都不认得啦？好好看清楚？”

蟾蜍走到洞口，把两眼睁得大大的正往里看的时候，祖珂抓起一把土朝她撒了过去。等蟾蜍睁开双眼时，祖珂早已溜得无影无踪了。美洲豹拿着铲子回来，气得抓起蟾蜍的两条腿，

把她扔进了水里。

后来他约请祖珂一起去打猎，以为这样报复起来更方便些。

不过，祖珂还是忘不了要耍弄他。

“我夜里根本没出去，我的刀还在我耳上，不信你瞧！”

美洲豹也拔出自己的猎刀给主人看，刀上鲜血淋淋。主人不管三七二十一，抬起枪把美洲豹给毙了。

共3页，当前第1页123